

披露記錄

公署的披露記錄簡述根據《公開資料守則》（《守則》）索取及發放的資料的性質。披露記錄將會每季更新。

任何公眾人士如欲索取披露記錄內載列的任何資料，應向公署的公開資料主任提出索取資料要求。有關要求會根據《守則》處理。

2019 年 10 月至 12 月

參考編號	索取及發放的資料
4/2019	有關招聘個人資料助理的資料
5/2019	有關公署決定不就公共交通服務提供者沒有張貼安裝閉路電視的告示一事進行調查的資料

注意：披露記錄並不包括以下索取資料要求：個別人士 / 公司索取其本身的資料或與其有關的投訴個案的資料；索取已公布的資料；以及索取可透過收費服務取得的資料。